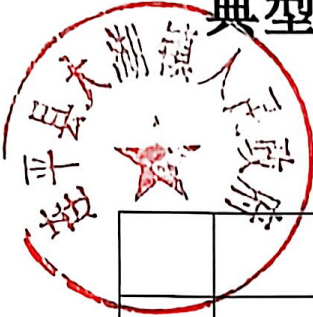


典型镇建设规划修编及风貌设计近期建设 规划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典型镇建设规划修编及风貌设计近期建设规划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连平县大湖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762-4661236(固定电话)
3	中介服务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具备相应专业城乡规划编制资质，且经营范围必需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 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相应资质。 3. 承诺完成服务内容。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内容主要包含三大工作内容： 1. 典型镇建设规划修编，根据《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指挥部城镇建设专班办公室关于做好第三批典型镇建设规划优化完善工作的通知》，对典型镇建设规划进行优化提升，并对典型镇现状及城镇发展阶段进行系统评估，明确典型镇在高质量发



		<p>展进程中的战略方向、功能角色和实施路径；</p> <p>2. 风貌提升，结合资源禀赋确定城镇风貌体系，并对前期七个一选点选线进行校正优化，提升空间活力，推进典型镇风貌品质焕新；</p> <p>3. 咨询指导，根据省级典型镇评价要求，为省级典型镇评价筹备工作提供相关咨询指导服务。</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根据 2017 修订《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等有关文件计取服务费，具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p>
8	服务时间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p>2. 验收程序：由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p>



		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田安民